



国家电网
STATE GRID

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
STATE GRID JIANGSU ELECTRIC POWER CO., LTD.

用电业务办理告知书

低压非居民新装（增容）

请您对我们的服务进行监督，如有建议或意见，请及时拨打95598服务热线或登录手机APP，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！

您可以下载掌上电力、电e宝或者关注公众微信“国网江苏电力”。



掌上电力（官方版）



电e宝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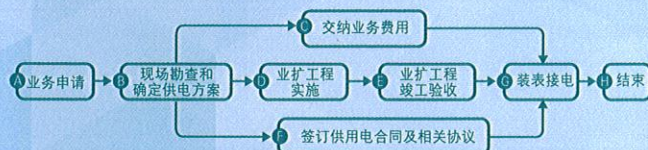
微信公众号

你用电·我用心
Your Power Our Care

尊敬的电力客户：

欢迎您到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办理用电业务。为了方便您办理业务，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。

① 业务办理流程



您需做的：A、C、D；供电公司为您提供的服务：E、G；供用电双方共同完成：B、F

② 业务办理说明

A-递交用电申请		
服务方式	您可以通过供电营业厅、掌上电力APP或95598智能互动网站提交正式用电申请，也可通过95598客服电话、95598智能互动网站等渠道咨询用电业务办理流程。我们为您提供全省异地业务受理服务，城区各营业厅均可受理全省范围内的用电申请。	
申请所需资料	个人客户	a.房屋产权证明；b.房屋产权人身份证明； c.经办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。
	企业客户	a.用电人主体资格证明；b.法人代表（负责人）身份证明，或法人代表（负责人）开具的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明；c.房屋产权证明；d.负荷组成和用电设备清单。
	备注	当您在递交用电申请时，如暂只能提供主体资格证明，我们可在收到您的书面承诺后为您提供“一证受理”服务，请您在装表接电前补齐所缺资料。
B-现场勘查和确定供电方案		
服务方式	在受理您的用电申请后，我们会与您预约时间勘查用电现场供电条件，初步确定供电方案。在经过技术经济比较和与您充分协商的基础上，我们将在承诺时限内向您提供供电方案书面答复意见。	

服务时限	自受理您的用电申请之日起，我们将在5个工作日内答复供电方案。		
供电方案有效期限	自供电方案通知书正式发出之日起，至缴纳相关费用并受电工程开工日止，低压供电方案有效期为三个月，逾期注销。如您遇有特殊情况需延长供电方案有效期的，应在有效期到期前10天向我公司提出申请，我们将视情况为您办理延长手续。		
C-交纳业务费用			
高可靠性供电费用	自建外部供电工程	220元/kVA	
	非自建外部供电工程	270元/kVA	
	说明：对申请新装及增加用电容量的两路及以上多回路供电（含备用电源、保安电源）的用电客户，在国家没有统一出台高可靠性电价前，除供电容量最大的供电回路外，对其余供电回路收取高可靠性供电费用（电缆接入时按以上标准的1.5倍收取）。 新装及增容的两路及以上多回路的工业客户，在2016年7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缴纳高可靠性费用时，除供电容量最大的供电回路外，其余供电回路按供用电双方约定的容量减半收取高可靠性费用。		
D-业扩工程实施			
服务方式	依据我们向您答复的供电方案，您可自主选择具备资质的施工及设备供货单位进行受电工程建设。业扩工程应满足国家、行业和地方相关技术标准。		
E-业扩工程竣工验收			
服务方式	您的业扩工程完工后，请您向供电公司提交竣工验收申请及相关资料，我们将在受理后，及时与您预约时间进行工程竣工验收。对检验中发现的缺陷，我们将出具《受电工程竣工验收单》。请您按照《受电工程竣工验收单》消除工程缺陷，完成后通知我们再次检验，直至合格。		
服务时限	自受理您的竣工验收申请之日起，我们将在3个工作日内组织竣工验收。		
竣工报验资料	工程竣工图及说明。		
	电气试验记录。		
	隐蔽工程的施工及试验记录。		
	施工单位的资质证书复印件。		
验收主要内容	电气主设备的3C认证证书复印件。		
	受电工程建设是否符合国家、行业和地方相关技术标准。		
	受电工程施工单位资质是否符合有关规定。		
受电工程电气设备是否符合有关规定。			
F-签订供用电合同及相关协议			
服务方式	在正式接电前，我们将与您签定供用电合同及相关协议，约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。供用电合同及相关协议依据国家、行业、地方法律法规，按照平等自愿、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。		
G-装表接电			
服务方式	工作人员为您安装电能表并送电。		
服务时限	在您的受电装置检验合格并办结相关手续、结清费用后，我们将在3个工作日内为您装表接电。		

注

1. 低压非居民电价执行如下标准：

单位：元/千瓦时

用电分类	电度电价
	不满1千伏
一般工商业及其他用电	0.8183
农业生产用电	0.5090

2. 低压企业峰谷分时电价执行如下标准：

单位：元/千瓦时

类别	价格	时段	高峰 08:00-12:00 17:00-21:00	平段 12:00-17:00 21:00-24:00	低谷 00:00-08:00
100千伏(安)千瓦及以上普通工业		不满1千伏	1.3638	0.8183	0.3728

3. 惩罚性电价标准：单位产品能耗超过限额标准一倍以上的，比照淘汰类高耗能生产用电加价标准执行；超过限额标准一倍以内的，比照限制类高耗能生产用电加价标准执行。

4. 对国家明确规定执行居民用电价格的非居民用户，按其他居民生活用电价格标准（不满1千伏：0.5483元/千瓦时）执行。

5. 电热锅炉（蓄冰制冷）峰谷分时电价执行如下标准：

单位：元/千瓦时

类别	价格	时段	平段 08:00-24:00	低谷 00:00-08:00
服务于居民生活的电热锅炉蓄冰制冷用电		不满1千伏	0.5483	0.2628
非工业普通工业		不满1千伏	0.8183	0.3728

